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李龙根先生、文敏先生、游长征先生通过选举，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为便于监事会勤勉尽责尽快地投入工作，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决定同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推举监事李龙根先生为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本次会议以电话、口头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李龙根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的提议，同意推选李龙根先生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附件：

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

李龙根先生简历：李龙根，196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西省稀土研究所会计、财务科副科长，江西省稀土公司财务会计，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任、财务总监、总会计师，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